

红楼梦与金瓶梅

孙逊 陈诏

宁夏人民出版社

紅樓夢與金瓶梅

周汝昌署

《红楼梦》与《金瓶梅》

孙逊 陈诏

宁夏人民出版社出版

宁夏新华书店发行

(银川市解放西街161号)

宁夏新华印刷一厂印刷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14.5 字数：286千 插页：2

1982年8月第1版第1次印刷

印数1——57,800册

统一书号：10157·143

定 价：1.65元

目 录

《红楼梦》与《金瓶梅》	孙逊 (1)
《金》《红》杂谈	陈诏 (25)
略论《红楼梦》是“理治之书”	陈诏 (32)
以贾府为代表的封建家族衰亡史	孙逊 (48)
略论《红楼梦》里对皇权的态度	陈诏 (70)
《红楼梦》不避讳论	陈诏 (84)
《红楼梦》第一百零五回是曹雪芹残稿论	陈诏 (97)
《红楼梦》人名考辨	陈诏 (110)
《红楼梦》艺术谈	孙逊 (122)
恢复曹雪芹原作的战斗锋芒和语言特色	孙逊 (197)
“脂评”思想艺术价值浅探	孙逊 (227)
从脂评看胡适唯心论的谬误	孙逊 (247)
《红楼梦》作者琐谈	孙逊 (266)

论“曹学”	陈诏 (280)
莎翁与曹侯	陈诏 (289)
曹家结局种种	陈诏 (294)
曹雪芹佚诗辨伪	陈诏 (305)
《自题画石诗》探源	陈诏 (324)
“南鹞北鸢”与“不是东西”	陈诏 (330)
《红楼梦》研究的发展	孙逊 (333)
八十年代红学展望	陈诏 (339)
论《金瓶梅》的思想意义及其严重缺陷	孙逊 (343)
论《金瓶梅》的艺术成就	孙逊 (370)
关于《金瓶梅》的社会历史背景	孙逊 (397)
《金瓶梅》研究的历史和现状	孙逊 (418)
《金瓶梅》小考	陈诏 (430)
后记	孙逊 陈诏 (461)

《红楼梦》与《金瓶梅》

孙 逊

《红楼梦》和《金瓶梅》，这是我国旧说部的两大“奇书”。历来搞小说研究的人，总是惯常把这两部书并提，并努力从各个侧面探索它们之间的关系。最早这样做的是《红楼梦》的第一个评论者和密切合作者脂砚斋等人。他们还在《红楼梦》问世的当时，在一边整理、一边阅评这部小说时就已指出了它和《金瓶梅》之间的某种联系。小说第十三回写买棺一节，其上庚辰本就有眉批云：

“写个个皆到，全无安逸之笔，深得《金瓶》壶奥。”

又小说第二十八回写薛蟠、冯紫英等饮酒一节，甲戌本眉批也说：

“此段与《金瓶梅》内西门庆、应伯爵在李桂姐家饮酒一回对看，未知孰家生动活泼？”

再有小说第六十六回，写柳湘莲因尤三姐事对宝玉跌足道：“你们东府里除了那两个石头狮子干净，只怕连猫儿狗儿都不干净。我不做这剩忘八！”其下庚辰本有双行夹批云：

“奇极之文，趣极之文。《金瓶梅》中有云：‘把忘八的

脸打绿了’，已奇之至。此云‘剩忘八’，岂不更奇。”

这三条批语，大概是第一个明说《红楼梦》与《金瓶梅》之间的关系。虽然它们说得并不很全面透彻，但却透露了一个讯息：《红楼梦》是出自一个“深得《金瓶》壶奥”的作者的手笔。

近人和今人中对此作过研究的也不乏其人，其中影响最大的则当推俞平伯先生。俞先生在《红楼梦研究》、《红楼梦简论》等著作论文中都曾谈及这个问题。他说：“《红楼梦》之脱胎于《金瓶》，自无讳言”；又说：给《红楼梦》“以最直接的影响的则为明代的白话长篇《金瓶梅》”。并举例说：

“如《红楼梦》的主要观念‘色’‘空’明从《金瓶梅》来。又如叙秦氏死后买棺一节几全袭用《金瓶梅》李瓶儿之死之文”，等等。今天我们平心而论，俞先生提出《红楼梦》与《金瓶梅》之间的继承关系，这并不错，错还是错在他把《红楼梦》的“主要观念”归结为“色”“空”二字。同时，问题仅仅说到这里还不够；就是说，《红楼梦》与《金瓶梅》，它们之间不仅仅有借鉴和继承，而且更有创造和发展。在中国文学史上，这种借鉴和创造、继承和发展本来是一个极其普遍的现象，但象《红楼梦》与《金瓶梅》之间表现得如此直接和突出，却是并不多见。本文拟就这方面作一粗浅的探索。

—

说到《红楼梦》与《金瓶梅》，凡读过这两部小说的人都

会有一个感觉，即它们之间的借鉴继承关系是多方面的、明显的。其中之一，便是在题材选择和处理上的接近与一致。

大家知道，《金瓶梅》是我国第一部以现实社会和家庭生活为题材的长篇小说。在它之前，历史小说和神魔小说在我国旧说部中数量最多，其中特别是历史小说比重之大，形成了我国小说发展的一大特点。如先《金瓶梅》而出 现的《三国演义》、《水浒传》、《西游记》等著名长篇，都是这样的历史小说和神魔小说。《金瓶梅》则不然，它虽然是借《水浒传》“武松杀嫂”一段故事演变而来，表面上似乎写的也是北宋时代的社会，但实际上却是作者所处明代中叶以后黑暗社会的真实反映，内容充满了强烈的现实气息。同时，和《三国演义》、《水浒传》、《西游记》等取材于历史故事和神话传说不同，《金瓶梅》又是第一个以日常家庭生活为题材的。它集中描写了一个典型的封建豪绅家庭，描写了这个家庭的饮食起居、喜丧礼仪、社会交往、妻妾争斗以及兴衰际遇，从而为我国长篇小说的取材另辟了一个新的境域，显示了我国现实主义文学的深化和成熟。

我们看《红楼梦》，正是首先在题材上继承了《金瓶梅》所新辟的境域，继承了它所深化了的现实主义传统。《红楼梦》的取材，也是直接取自作者当时的社会现实。虽然曹雪芹在创作时使用了“狡猾之笔”，故意隐去了小说所写故事发生的“朝代年纪”，云是已“失落无考”，并在诸如地点、官职等问题上采取了一系列叫人“烟云模糊”的障碍手法，但只要

我们掌握了作者的这一特殊艺术手法，不被作者“瞒蔽了去”，便不难看出小说所写乃是当朝政治，是康、雍、乾三朝的社会现实，内容具有强烈的现实针对性。在这一点上，曹雪芹和《金瓶梅》作者一样，表现了一个现实主义作家敢于正视现实的勇气。同时，《红楼梦》的题材也同样取自一个贵族家庭的生活。在《红楼梦》里，作者所着墨最多的，就是贾府这个典型的贵族世家的日常起居、饮食宴筵、喜丧礼仪、男女情事，以及家族内部的勾心斗角、争权夺利。在这里，就题材同是取自现实社会和家庭生活而言，《红楼梦》无疑是直接继承了《金瓶梅》的传统的。

当然，题材问题并不仅仅表现为“写什么”的问题，更重要的，还在于“怎样写”这样一个问题，这就涉及到文学作品的情节和主题。在这方面，《红楼梦》和《金瓶梅》之间的继承关系同样是比较明显的。

例如这两部小说在处理家庭生活这一题材时，都侧重描写了一个家庭的腐朽和兴衰荣枯，并通过它深刻地反映了封建社会的世态人情，广阔地展现了当时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在反映现实社会的深度和广度上达到了它们各自的历史高度。在《金瓶梅》里，作者所着重描写的，就是西门庆这个豪绅恶霸家庭的发家史和衰亡史；诚如小说开卷所概括的，所谓“有一处人家，先前怎地富贵，到后来煞甚凄凉。权谋术智，一毫也用不着；亲友兄弟，一个也靠不着；享不过几年的荣华，倒做了许多的话靶。内中又有几个斗宠争强、迎奸卖俏的，起先好

不妖娆妩媚，到后来也免不得尸横灯影，血染空房”。所以评点《金瓶梅》的张竹坡氏说得好：“一部《金瓶梅》，总是冷热二字，而厌说韶华，无奈穷愁”（第七回批）；又说：“一部炎凉书，下写其热极，如何令其凉极。今看其生子加官一齐写出，可谓热极矣”（第三十回批，此回写西门庆生子加官，是其家道荣盛的顶点）。这里所谓“冷热”、“炎凉”，就是兴衰荣枯。我们再看《红楼梦》对题材的处理，也正是侧重描写了以贾府为代表的封建家族的衰亡史，如同作者在开卷楔子内借托石头口吻所点明的，其中所写乃是其亲身经历的“兴衰际遇”、“离合悲欢，炎凉世态的一段故事。”

不仅如此。这两部小说在处理家庭生活这一题材时，又都没有囿于家庭的范畴，而是通过它的社会交往广阔地展现了当时的社会风貌。《金瓶梅》是以西门庆一家的日常生活为主要描写对象的，但它并没有把笔触仅仅局限在家庭生活的范围之内，而是通过了西门庆的社会交往，为我们展示了一个更广阔的世界。在这个世界里，“奸臣当道，谗佞盈朝”，卖官鬻爵，贿赂公行，地方恶势力和各级官僚统治相勾结，干尽了贪赃枉法、谋财图色的罪恶勾当。小说中对西门庆同蔡太师、六黄太尉、宋御史、蔡御史、翟管家等朝廷权臣之间互相勾结的艺术描写，都是属于这一方面的内容。这部分描写在《金瓶梅》中占去了相当的篇幅，并成为小说表现一个封建恶霸家庭的社会交往的有机组成部分。同样，《红楼梦》也是以贾府的日常生活为主要描写对象的，但作者通过他那支七穿八达的灵巧

之笔，把笔触伸到了当时社会的各个方面：上自最高封建统治者，下至社会上的市井俗人和庄户人家，中间包括了王公贵族和各级地方官僚，而这一切也都被作者有机地熔铸进了小说对贾府的日常家庭生活的描写之中。

然而，尽管《红楼梦》与《金瓶梅》之间在题材的选择和处理上有着许多的相近之处，但作为社会生活反映的文学作品，无论它们产生时间的早晚，都仅仅只是流而不是源。作家所要反映的新的社会生活内容，决定了一个作家要在借鉴和继承前人的基础之上，不断进行新的探索，力辟新的境域。《红楼梦》作为我国古典小说的艺术高峰，它的成功和可贵，正在于它在继承了《金瓶梅》以及我国其它优秀的古典小说的现实主义传统和成就的同时，又进行了大量创造性的探索和实践，因而取得了远远超越《金瓶梅》的思想和艺术成就。即如在题材的选择和处理上，虽然它们写的都是一个家庭的兴衰故事，但《红楼梦》所写的以贾府为代表的四大家族，远比西门庆一家有着更深刻的典型性，其衰败的历史必然性也远比《金瓶梅》揭示得深刻；同时，围绕家庭兴衰而展开的社会生活画面也更加气魄宏大，跌宕起伏。一句话，无论是在题材选择的广度和开掘的深度上，《红楼梦》都远比《金瓶梅》深广得多。

诚然，《金瓶梅》里所概括的西门庆一家，是明代中叶以后一个相当具有典型意义的封建恶霸豪绅家庭。这个家庭依靠商业投机和放高利贷得来的金钱，勾结官府，无恶不作，以后又和权贵搭上了关系，这样就为其政治上的横行不法和经济

上的巧取豪夺取得了更大的靠山，最后终于在荒淫无耻的生活中彻底衰败。小说并没有孤立地描写这个家庭，而是以它为中心，为我们展示了一个由上自朝廷权贵、下至地方各级官僚、以及市井无赖、帮闲走狗所构成的鬼蜮世界。这样，小说虽然只是写了一个家庭，但却具有了暴露整个封建统治阶级的典型意义；而小说中有关这个家庭种种罪恶和腐朽生活的描写，正是当时明代黑暗社会的真实写照。所以鲁迅先生说得好：“缘西门庆故称世家，为搢绅，不惟交通权贵，即士类亦与周旋，著此一家，即骂尽诸色，盖非独描摹下流言行，加以笔伐而已。”（《中国小说史略》）又说：小说所写西门庆家种种腐朽生活“在当时”“实亦时尚”（同上）。这都指出了《金瓶梅》所写西门庆这个恶霸豪绅家庭的高度典型性。应该说，这种典型性在“同时说部”是“无以上之”的。

但《红楼梦》里所概括的荣宁两府，其典型性却要比《金瓶梅》里的西门庆家深刻得多。《金瓶梅》里的西门庆家，原本只是个开生药铺的商人之家，后来虽然也跻身于官列，但总还是比较下层的，只能算是个富而不贵的新暴发户；《红楼梦》里的贾府则不同，它是个世代簪缨之族，是当年京中显赫的八公之二，其地位远在西门庆这样的人家之上。正是由于其社会地位的不同，因此尽管《金瓶梅》里的西门庆一家也和朝廷权贵及地方官吏有着种种勾结，但它总不如《红楼梦》里一纸护官符所揭示的封建阶级关系来得典型，而且它也缺乏象贾府和最高统治者那样直接的联系，就是说，以贾府为中心所张开的那张

封建统治网，远要比《金瓶梅》里的有关描写更能概括封建社会的总体和本质。同时，就是从两部小说所描写的家庭内部关系来讲，贾府作为中国封建社会的一个最基本的“细胞”，它要比西门庆家更能代表封建宗法制度的种种特点，《红楼梦》里所展示的家庭内部的关系，也比《金瓶梅》错综复杂，丰富全面。由于以贾府为代表的封建家族具备了这样深刻的典型性，因此《红楼梦》围绕了对贾府内外关系的描写，内容丰富到几乎批判了整个封建社会的上层建筑，并触及到了经济基础方面的问题。而这一切正是《金瓶梅》比较欠缺的。

不仅《红楼梦》里的贾府比《金瓶梅》中的西门庆家有着更深刻的典型性，而且对这两个家庭衰败的历史必然性前者也远比后者揭示得深刻。《金瓶梅》描写了西门庆的发家史和没落史，这是确实的，但对这个家庭为什么会没落，却缺乏有力的艺术形象的揭示。它只是比较多地暴露了这个家庭的种种罪恶和腐朽，除此之外并没有提供更多的深刻的内在原因，因此读了这部小说，人们可以认为这个家庭之所以衰败，仅仅是因为它本身作恶多端和荒淫无耻的结果，如果换上一个体仁知礼之家，也许就不会出现这种情况。《红楼梦》却不然，它所写的贾府虽然也有它罪恶和荒淫的一面，但总的说来这是一个宽厚慈善之家，是代表当时封建正统的正派人家。小说描写这样一个家庭的衰败，并没有企图把它仅仅归结于家庭本身的罪恶和腐朽——这只是暴露于表面的一个原因，而是通过对其错综复杂的内外关系的描写，更深入地揭示了当时中国封建社会的三

对矛盾（统治阶级和被统治阶级的矛盾，统治阶级内部狗咬狗的矛盾，统治阶级内部叛逆者与卫道者之间的矛盾），地主阶级的三大危机（政治、思想和经济危机），以及这些矛盾和危机的集中表现——封建阶级的后继无人问题。这样，小说就揭示了比贾府衰败本身更丰富得多的社会内涵，揭示了《金瓶梅》所未能揭示的这种衰败的内在规律和历史必然性。因此，我们说《红楼梦》和《金瓶梅》虽然都是写了一个家庭的衰败，但后者让人们看到的也仅仅是一个家庭的衰败而已，而前者却可以引起我们一种深沉的思考，由此而联想到一个阶级、一个王朝的兴亡。这就是为什么《红楼梦》同是写家庭生活题材，但其反映生活的深度和广度却要远远超出于《金瓶梅》的原因之所在。



《红楼梦》与《金瓶梅》，它们不仅同样写了一个家庭的兴衰故事，而且同样写了许多真正的现实人物。在这方面，我们仔细考察一下《红楼梦》与《金瓶梅》之间的继承和发展关系，再比较一下它们和与它们前后出现的《三国演义》、《水浒传》、《西游记》、《聊斋志异》等之间的区别，便不难看出《红楼梦》所受《金瓶梅》影响之深刻，以及这两部“奇书”在我国现实主义文学发展中的地位。

文学是人学。塑造人物典型，这是文学作品特别是象小说

这样叙事性文学作品的一个最基本的课题。随着我国古典小说的发展，在我国文学典型的漫长画廊里，有着越来越多性格鲜明、栩栩如生的典型活在历代读者的心目里。他（她）们是我国文学的瑰宝，也是我们民族的骄傲。

今天，如果我们对这些文学典型长廊里的形象加一粗浅的分疏，他（她）们大略可以分成这样四种类型：一种是纯粹的神，如《西游记》里的孙悟空、猪八戒、唐僧等，虽然人类中未必没有谁和他们精神上相象，但他们是属于完全神话性质的人物。一种是被神化和半神化了的人，如《三国演义》中的诸葛亮、关羽、张飞、周瑜，以及《水浒传》里的吴用、李逵、鲁智深、武松等，他们是“人”，但却是被神化或半神化了的人；就是说，他们虽然都是从现实生活中概括出来的艺术典型，但他们毕竟不是我们在日常生活中可以遇见的那种人物，在他们身上，明显地赋予了作者强烈的理想和夸张，以至他们成了人类某种品质的化身而多少带上了神或半神的性质。再一种是高度人格化了的神，如《聊斋志异》中的那些狐鬼形象，这些形象和《西游记》里的神话人物不尽相同，她们虽然也是神一类的形象，但多具有人的性情，是高度人格化了的神。再有一种便是真正的人，这就是在《金瓶梅》和《红楼梦》里所写到的人物。属于第一种类型的，是我们常讲的浪漫主义作品；属于第二、第三种类型的，是在不同程度上体现了现实主义和浪漫主义结合的作品；属于最后一种类型的，则是严格的现实主义的作品。这里，我们并无贬低其它小说所塑造的艺术

典型的意思；同时，作为现实主义人物典型的创造，本来也并不排斥理想和夸张的作用。我们仅仅是想说，在《金瓶梅》和《红楼梦》里所描写的人物，他们是非常明显地和上述作品中的人物不同的，他们代表了不同的创作风格和艺术流派。

《金瓶梅》里所写的一些主要人物，无论是豪绅恶霸西门庆，还是他的妻妾吴月娘、李娇儿、孟玉楼、孙雪娥、潘金莲、李瓶儿，或是他家的丫环奴仆春梅、玳安、来旺、韩道国、宋蕙莲、王六儿，以及帮闲走狗如应伯爵、谢希大，官场人物如宋御史、蔡御史，外官太监如刘太监、薛太监，娼妓歌女如李桂姐、吴银儿，三姑六婆如薛姑子、王姑子，流氓光棍如张胜、鲁华等，他们都无一不是活跃于当时社会里的真正的现实人物。他们的头上不戴任何光圈，他们的言行甚是普通平常，他们的外貌内心，没有任何超出常人想象的地方。在这里，每一个人都是这样寻常、平凡，就象我们在日常生活中经常可以遇见的一样；因而每一个人也是如此真实、可信，宛如就在我们周围活动着一般。当然，这并不是说《金瓶梅》的人物描写就没有集中、概括和夸张；作为文学作品中的典型，总是要比实际生活中的真人来得更集中、更强烈、更带普遍性。但《金瓶梅》的这种集中和概括，却没有使他的人物带上任何一点神或半神的性质，而是如同近代现实主义大师别林斯基在总结果戈理的作品时所指出的，“他的人物，是真正的人，象他们实际的那样，应该的那样”。这正是现实主义的创作原则在《金瓶梅》中的突出表现，也是我国现实主义文学传

统至《金瓶梅》时取得了深化和发展的重要标志。

高尔基在评价十六世纪及其前后的英国文学对欧洲现实主义文学发展的贡献时曾经精辟地指出：“我所以评述英国文学，是因为正是英国文学给了全欧洲以现实主义戏剧和小说的形式，它帮助欧洲替换了十八世纪资产阶级所陌生的世界——骑士、公主、英雄、怪物的世界，而代之以新读者所接近、所亲切的自己的家庭环境和社会环境，把他的姑姨、叔伯、兄弟、姐妹、朋友、宾客，一句话，把他所有的亲故和每天平凡生活的现实世界，放在他的周围。”^①十六世纪的英国正是产生莎士比亚及其伟大作品的时候，我国《金瓶梅》的出现恰巧也在那个时期。因此，可以毫不夸大地说，正是《金瓶梅》，给了我国以现实主义小说的形式，帮助我国替换了当时市民所陌生的英雄和怪物的世界，而代之以他们所熟悉的平凡生活的现实世界。

《红楼梦》的人物描写，正是直接继承了《金瓶梅》的现实主义传统同时又远远超越了后者。它所写及的四百多个人物，无论是贾宝玉、林黛玉还是薛宝钗，也无论是贾府的老爷、太太、少爷、小姐还是府中的丫环、奴仆，以及那些王公伯侯、大小官吏、和尚道士、三姑六婆，乃至市井俗人、庄户人家等等，也无一不是活跃于当时社会舞台的真正的现实人物。这些人物和《金瓶梅》里的人物一样，不带任何一点神或半神的性

① 高尔基：《俄国文学史》